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檔案編號： _____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 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證券代號（普通股）： 8071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GEM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GEM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 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更新。**A. 一般資料**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在GEM首次上市日期： 二零零一年三月二日推薦人名稱： 無董事姓名：
(請列明董事身份—
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執行董事
孫海濤先生 (主席)
趙軻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柯先生
吳波先生
余達志先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名稱	身分	擁有權益之 證券數目及類別	佔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主要股東（定義見《GEM 上市規則》第1.01條）的姓名／名稱 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 其他證券的權益：	51RENPIN.COM INC.	實益擁有人	1,834,963,213股	39.16%
在交易所GEM或主板上市而與 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無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1座 10樓1006室			
網址（如適用）：	www.irasia.com/listco/hk/chinanet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於開曼群島之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Tricor Services (Cayman Islands) Limited 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B.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i)智慧零售業務；(ii)金融科技服務業務；(iii)公寓租賃業務；(iv)彩票業務；及(v)體育訓練業務。

C.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4,686,048,381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0.005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5,000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亦於其上市）的名稱：	無

D.權證

證券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10,000,000份認股權證
屆滿日：	認股權證歸屬日期起滿36個月當日
行使價：	0.054港元
換股比率：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700,655,257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700,655,257

E.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不包括上文C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D所述的認股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如屬在GEM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該證券於其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姓名／名稱。

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責任聲明

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本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已簽署)

孫海濤

(已簽署)

趙軻

(已簽署)

宋柯

(已簽署)

吳波

(已簽署)

余達志

附註

- (1) 本資料報表須由或根據授權書代表該公司每名董事簽署。
- (2)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2條,該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交易所(按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以供在GEM網頁刊登,以及提交經每名董事或代表每名董事正式簽署的列印文本。
- (3) 向交易所提交本表格的同時,請將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2815-9353)或其不時指定的其他號碼。